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因工作调整，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发生了变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长变更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张华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华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经股东单位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拟推选田少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田少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田少平先生任职董事长后，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选举结果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田少平先生。

二、总经理变更情况

经董事长田少平先生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拟聘任张永璞

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张永璞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张永璞先生任职公司总经理后，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聘任张永璞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截至本公告日，田少平先生获授公司限制性股票 4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53%、张永璞先生获授公司限制性股票 40,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33%。田少平先生、张永璞先生承诺遵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附件：《田少平、张永璞简历》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0 日

附件：《田少平、张永璞简历》

田少平，男，回族，1974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会计师，工程师，企业法律顾问，具有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199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大武口发电厂锅炉分场技术员、生产技术部专工，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主任助理；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主任、机关党支部委员，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宁夏分公司经营管理部副主任，机关党支部委员；2011年5月至2018年5月兼任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8年5月任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8年5月至2022年12月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9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党委书记。

股东单位及控股子公司任职情况：无。

截止目前，田少平先生获授公司限制性股票46,5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有关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

张永璞，男，汉族，1971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

高级工程师。1994年7月至2005年7月在甘肃省盐锅峡化工总厂工作，2005年8月至2019年7月历任公司PVC项目办主管、氯碱分公司设备主管、氯碱分公司副经理、项目办副主任、电石分公司经理、设备管理部主任，2015年11月至2019年8月任公司监事；2019年7月至2021年6月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煤化事业部化工安全生产管理处副处长；2021年7月至2022年2月任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化工管理部副主任，2022年3月至2022年12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股东单位及控股子公司任职情况：无。

截止目前，张永璞先生获授公司限制性股票 40,5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有关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